



理 事 会

Distr.: General
1 May 200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十五届会议

2009 年 5 月 25 日至 6 月 5 日

牙买加，金斯敦

依照《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第十一部分第四节 C 分节第一六三条第 7 款的规定选举法律和技术委员会成员一名以填补空缺

秘书长的说明

1. 请理事会注意法律和技术委员会成员张洪涛(中国)已辞职。张先生 2006 年 8 月 14 日获选为委员会成员(见 ISBA/12/C/11)，任期从 2007 年 1 月 1 日起，为期 5 年。
2. 依照《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第一六三条第 7 款和国际海底管理局理事会《议事规则》第 80 条第 3 款的规定，如委员会成员在任期届满之前死亡、丧失能力或辞职，理事会应从同一地理区域或同一利益方面选出一名成员任满所余任期。
3. 《公约》第一六三条第 3 款和理事会《议事规则》第 81 条规定委员会成员应具备委员会职务范围内的适当资格。缔约国应提名在有关领域内有资格的最具备能力且最正直的候选人，以便确保委员会有效执行其职能。
4. 2009 年 4 月 30 日，中国常驻海底管理局代表团致函通知管理局秘书处，提名中国地质调查局基础调查部副主任张海欣先生为填补委员会这个空缺的候选人。张先生的简历见本文件的附件。

附件

[原件：中文和英文]

张海啟的简历^a

出生日期：1967 年 10 月 3 日

出生地：中国山东

性别：男

现任职务

中国地质调查局基础调查部副主任

学习和工作经历

1990 年在青岛海洋大学(现中国海洋大学)获理学硕士

2007 年在中国海洋大学获理学博士

2001 年任中国地质调查局海洋地质处处长

2005 年任中国地质调查局基础调查部副主任

工作成果

参与“南沙油气勘查”、“天然气水合物勘查”等多项国家级重点项目

担任《中国海域地质和资源调查评价》项目主要负责人之一，该项目获 2006 年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2007 年担任天然气水合物钻探航次首席科学家

荣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一次

荣获省部级科学技术进步奖六次

出版专著八部，发表各类技术报告和论文近百篇

联系方式

中国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 45 号

邮编：100037

^a 仅以原件原用语印发。

电话 : + 86-10-58584515
传真 : + 86-10-58584529
电子邮箱 : zhanghaiqi678@yahoo.com.cn
